

## 貳、認證內容

### 【學制名稱】四技日間部表演藝術系(簡稱表藝系)

#### 認證規範 1：教育目標

##### 建議改進事項：

- 1.宜增加諮詢委員會人數，為落實諮詢委員會之功能，其成員應包含業界專家、校友代表、他校專家學者等，並至少每年舉行一次會議。
- 2.系教育目標宜修得更明確且聚焦，例如本系要培育何種人才。

##### 持續改進成效及佐證資料：

- 1.106-108學年度諮詢委員成員包含業界家，學界學者，109學年度諮詢委員會開始加入校友代表並於110年4月28日召開諮詢會議。
- 2.如規範1.1、1.3所述，本系致力於培養具跨界創作及表演能力之幕前幕後人才，並針對教育目標設計課程，以期末展演以及畢業製作為呈現。

#### 1.1 須具備公開且明確的教育目標，展現學程的功能與特色，且符合時代潮流與社會需求。

在追求創意與美感的二十一世紀，表演藝術各領域中有著相當的共通性，均觸動人類內心最深的想像力，以最富創意的思維形態呈現在舞台上。就未來國內整體文化產業觀之，表演藝術產業仍需培育大量人才。因此本系成立的目的，在於積極培育此產業中相當重要之音樂、舞蹈、戲劇與幕後技術等相關領域人才，期使本校成為北台灣地區表演藝術與創意創新設計教育交流平台。除了期盼學生修習各樣表演藝術領域專業課程外，也希望在此產業其他相關領域有全方位的涉獵，結合多元專業能力與培養優勢競爭力，以提升畢業後之謀職與發展能力。

本系教育目標期待展現本系的功能與特色，並符合時代潮流與社會需求，經討論訂定如下：

- 1.培養表演藝術之美學素養；
- 2.具備表演藝術之專業技術；
- 3.發展跨界創作之應用能力。

東南科技大學表演藝術系之教育目標於本系官方網站

(網址：[http://web.tnu.edu.tw/pa/?page\\_id=35](http://web.tnu.edu.tw/pa/?page_id=35))及各項招生與課程說明會議等機會充分展現並說明。

##### 1.1.1 系教育目標展現學程功能與特色且符合時代潮流與社會需求。

本系以「培養表演藝術之美學素養；具備表演藝術之專業技術；發展跨界創作之應用能力」為教育目標。依據產業及社會人力需求發展，本系之職場導向發展策略以跨界表演以及製作人才培育為著眼，著重於創意培養、企劃能力、製作流程專業分工、人際溝通及團隊合作能力之養成。

本系規劃之二大主軸課程相關之就業領域包含：

- 1.幕前表演主軸：強調舞台表演能力，並以歌手、樂手、舞者、演員、典禮及活動主持、模特、網路平台主播為主要目標。
- 2.幕後製作主軸：強調表演藝術類幕後執行及創作能力，並以音控、燈光、攝影、錄音人員、妝髮設計、服裝設計、劇場及影視舞台設計、經紀人、編劇、導演、舞台監督、製作人、數位音配樂、編舞、多媒體影音製作、劇場管理人員為目標。

本系各項課程，主要發展特色包含：

### 1.當代跨領域表演與創作整合特色

有鑑於現今跨領域藝術的興起已蔚為潮流，系上專任師資也皆為跨界藝術領域之卓越藝術家，深知跨界能力於表演藝術產業的重要性，為了培育下一代的人才本系於 109 學年度整合一至三年級演出實務課程，每學期以戲劇、影視、舞蹈、音樂等不同的屬性的主題推出共同製作配合新媒體與科技藝術的運用，培育每個學生除了本身的專業外，也同時能在六個學期中與不同藝術領域的藝術專業合作，打破既有的框架，進而帶動思維與表演模式的碰撞與媒合。109 學年度共推出戲劇作品「西城故事」與「東境之南影展」19 部影視作品(請參閱現場紙本及附錄檔案)，如圖 1-1 所示。



圖 1-1 109 學年度演出實務作品「西城故事」與「東境之南影展」

### 2.從基礎到專業的音樂表演與創作特色

本系於 109 學年整合音樂基礎、節奏基礎、歌唱技巧、樂團排練、DJ 課程與數位音樂與音效相關必修課程，培養學生從基礎的樂理知識逐步擴展到詞曲創作，配樂創作與編曲、演奏演唱、錄音混音、到獨立製作 EP。近年學生除了在各項歌唱競賽獲獎外，並已有學生作品擁有百萬點閱，以及商業接案，今年 4 月系樂團也以全原創音樂會於西門紅樓演出，如圖 1-2 所示。



圖 1-2 本系空港樂團於西門紅樓舉辦全原創音樂會

### 3.表演藝術創客育成特色

創客的培育一直是本系教育學生的目標，除了跨領域演出實務課，本系老師也在課程外協助學生自組團體創作演出自己的作品，從前期規劃、演員舞者訓練、劇本撰寫、編導排舞、妝髮服裝設計、海報 DM 製作、售票及宣傳都由學生一手包辦，老師僅擔任顧問角色給予建議，讓學生在獨立製作中摸索成長，為完成自己作品演出而驕傲也進而提升日後進入業界能

力，107-109 學年度學生自組籌劃演出作品，如表 1-1 所示。109 學年度學生參加 2020 年台北藝穗節《離婚大時代》戲劇展演，如圖 1-3 所示。

表 1-1 107-109 學年度學生自組籌劃演出作品

學年度	活動名稱	地點	學生
109	2020 年台北藝穗節《離婚大時代》戲劇展演	松山文創園區 南向製菸工廠-醫務室 1	大一至大三共 10 位同學
108	2019 年臺北藝穗節《變色聲》當代舞蹈演出	濕地 Venue	表藝四乙共 14 位同學
107	2018 臺北藝穗節《家家酒》戲劇展演	小劇場學校	表藝三甲共 15 位同學



圖 1-3 109 學年度學生參加 2020 年台北藝穗節《離婚大時代》戲劇展演。

#### 4. 專業實務實習課程特色

本系於 106 學年度開始實施專業實務實習，並實施全學期 792 小時必修專業實務實習，108 學年度經系教評通過修改為，全學期 720 小時，至今已與 60 多家廠商簽訂實習合約，落實實務教學與業界結合的理念。

#### 5. 人文與表演結合應用特色

本系於 106-110 學年配合學院規劃加入 USR 大學生社會責任實踐計畫，以定期街頭表演的方式配合深坑石碇老街的特色設計多樣演出，使充滿商業氣息的老街增添了更多表演藝文的年輕氣息，也讓本系學生有更多街頭實戰演出的經驗。除了街頭演出外，本系也結合系上課程，為老人安養中心以及偏鄉小學量身設計表演節目以及藝術教育課程推廣，讓他們能感受到來自大學生的溫暖，也讓系上學生在與他們的接觸中，體會到人與人之間的溫度以及對社會的責任與關懷。

### 1.2 須說明教育目標與學校願景/教育目標的關聯性及形成的流程。

本系依據學校及學院教育目標，修訂本學程教育目標，其流程是經由系課程與教學委員會、系學生輔導委員會、系產學合作單位多次討論，再經由本系之校外諮詢委員、業界專家、實習單位雇主、畢業校友之建議，在經由整合各方專家之意見後，期使在符合校院教育理念與目標之前提下，訂定本系教育目標。107-109 學年度學校願景/宗旨、學院教育目標與學程教育目標對照表，如表 1-2。

#### 1.2.1 系教育目標之校/院教育目標關聯。

本校創辦人蔣志平先生之創校辦學理念：「創辦學校，主要目標為學生，學校是為了學生而存在，學校有了學生才有生命」而制定「因材施教、有教無類」之教育規範及東南校訓「忠、誠、勤、毅」。本系訂定教育目標時皆與學校、觀餐休閒與管理學院的教育目標相契合，將分述學校、觀餐休閒與管理學院及本系的教育目標如下：

1. 本校教育目標為「培育術德兼備、產業最愛人才」。

本校基本素養：(校核心能力)

基本素養一：人文素養(Humanistic)。

基本素養二：職場素養(Occupational)。

基本素養三：科技素養(Technological)。

## 2.學院教育目標：

觀餐休閒與管理學院秉承學校全人教育理念，培育具有專業知識、實作能力以及 3C 信念：體貼(Consideration)、溝通(Communication)、合作(Collaboration)之觀餐休閒管理服務人才。其基本核心能力如下：

- (1)溝通表達能力。
- (2)文化認知能力。
- (3)典範學習能力。
- (4)問題解決能力。
- (5)創作創新能力。
- (6)科技應用能力。

## 3.學程(系)教育目標：

依據本校及學院教育目標，104 學年創系之初訂定本系之教育目標為：

教育目標

- (1)尊重生命核心價值之能力。
- (2)追求宏觀國際視野之能力為宗旨。
- (3)培養具備人文藝術涵養之能力。

108 學年參考國際性工程教育認證會員的中華工程教育學會所列認證規範建議，再經由系課程與教學委員會與校外諮詢委員討論整合後訂定更為具體之教育目標為：

教育目標

- (1)培養表演藝術之美學素養。
- (2)具備表演藝術之專業技術。
- (3)發展跨界創作之應用能力。

表 1-2 107-109 學年度學校願景/宗旨、學院教育目標與學程教育目標對照表

學年度	學校	學院	學程
109	培育術德兼備、產業最愛人才。	培育具有專業知識、實作能力以及 3C 信念(體貼 Consideration、溝通 Communication、合作 Collaboration)之觀餐休閒服務人才。	1.培養表演藝術之美學素養。 2.具備表演藝術之專業技術。 3.發展跨界創作之應用能力。
108	培育術德兼備、產業最愛人才。	培育具有專業知識、實作能力以及 3C 信念(體貼 Consideration、溝通 Communication、合作 Collaboration)之觀餐休閒服務人才。	1.培養表演藝術之美學素養。 2.具備表演藝術之專業技術。 3.發展跨界創作之應用能力。
107	培育術德兼備、產業最愛人才。	培育具有專業知識、實作能力以及 3C 信念(體貼 Consideration、溝通 Communication、合作 Collaboration)之觀餐休閒服務人才。	1.尊重生命核心價值之能力。 2.追求宏觀國際視野之能力為宗旨。 3.培養具備人文藝術涵養之能力。

### 1.3 須說明課程設計如何達成教育目標。

東南科技大學表演藝術系是大台北地區推動表演藝術產業連結與培育創意人才的重點科技大學。本系以國際化的師資團隊、藝術化的空間設計、精緻化的課程規劃，與最都市化的就業機會作為倚仗，培育與國際接軌的全方位表演藝術人才。在教學特色上，包括當代跨領域表演與創作的整合，以及幕後設計與技術的養成；涵蓋了流行音樂、戲劇、舞蹈、劇場、電影、新媒體、以及科技藝術等範疇，另外本系也遵循學校提升實作能力的教學目標，規劃 720 小時的專業實務實習並納入課程，實習結束後將學生實習成果以及廠商回饋意見彙整，為爾後訂定課程的參考。

本系之課程設計經由系上專業領域師資團隊規劃出適當的必修與選修課程來達成系所制定之教育目標；課程之內容特色與說明如下：

依據本系 110 學年度課程規定，四技大學部學生最低畢業學分總數為 131 學分，修習課

程包括院核心必修科目 8 學分、表演藝術專業必修科目 43 學分、通識發展 10 學分以及通識核心課程 20 學分，另有本系各專業領域裡不同組之選修課程 50 學分。每學期所開授的課程均備有應修學分表，公佈於系網頁上（網址：<http://web.tnu.edu.tw/pa/>），另課程大綱也公布於學校網頁（網址：[https://newinfo.tnu.edu.tw/module\\_tnu/A4/A4936\\_CusCourseQuery.php](https://newinfo.tnu.edu.tw/module_tnu/A4/A4936_CusCourseQuery.php)）以方便學生隨時查閱。

### 1.3.1 系教育目標之校/院教育目標關聯。

為達成本系教育目標，因應社會產業人才需求並依據學生來源與學習需求規劃本系核心能力。核心能力以人文藝術領域中技術教育為範疇，包含 GTAC 應用技術基本核心能力內涵，規劃本系核心能力，並作為課程、教學、師資、設備規劃與運作的重要連結。

本系學生核心能力：（學生於畢業時所應具備之核心能力）

核心能力一：鑑賞批判與反思實踐能力-觀察傳承並發展表演專業知識，發揮表演創作的影響力。

核心能力二：善用表演工具與規劃能力-執行表演實務所需技術、技巧及規劃表演活動的行動力。

核心能力三：整合藝術元素並創作能力-整合表演知識及技術並能有效進行藝術設計的創造力。

核心能力四：分析問題與企劃執行能力-發掘、分析及因應複雜表演問題的危機處理能力。

核心能力五：有效溝通與團隊合作能力-具備計畫管理、有效溝通、跨領域團隊合作的行動力。

核心能力六：融入國際與多元文化能力-尊重多元觀點與並能有效整合創作的知識力。

核心能力七：追求卓越與永續學習能力-培養持續學習的習慣並能累積能量與知識力。

核心能力八：具備專業倫理及社會責任-融入社會認識議題、對社會關懷具使命感。

### 1.3.2 課程設計之教學整合。

本系根據表演藝術各領域之產業需求，培育學生修習音樂、舞蹈、戲劇表演以及幕後技術等四大領域相關課程，讓學生能循序漸進地修習專業知識、逐步培養實作能力與開拓更全面的之世界觀，並達成「培養表演藝術之美學素養、具備表演藝術之專業技術、發展跨界創作之應用能力」三大教育目標。其專業相關課程包括：

#### 1.培養表演藝術之美學素養

電影藝術入門、跨領域藝術美學、流行文化與表演藝術、以及其他表演藝術基礎相關課程。

#### 2.具備表演藝術之專業技術

演員準備與甄選技巧、演出製作、正音與口條訓練、戲劇表演、活動主持訓練、微電影製作與技術基礎、流行舞蹈-街舞 Hip Hop、流行舞蹈-當代爵士、流行舞蹈-拉丁舞、流行舞蹈-街舞 Locking、流行舞蹈-搖擺舞-Swing、流行舞蹈-街舞雷鬼、流行舞蹈-街舞 House、流行舞蹈-街舞 Popping、雙人舞蹈技巧、劇場舞蹈、當代街舞、劇場舞蹈、舞蹈創作。數位聲響與電子音樂、流行音樂編曲與創作、整體造型技術實務、燈光技術實務、數位錄音與音響工程、舞台設計、戲劇導演、劇本創作、電影表演、歌唱技巧、服裝設計、音樂劇表演訓練等等。

#### 3.發展跨界創作之應用能力

表演藝術心理學、表演與多媒體應用、舞蹈創作、應用劇場、特效化妝造型、校外專業實、跨領域戲劇創作、當代小丑與肢體喜劇、當代街舞、劇場舞蹈、跨領域音樂劇創作、音樂設計與配樂、畢業設計專題、藝術產創趨勢與分析、表演藝術製作人專題等等。

學生學習成果除了於系務會議中檢討之外，系上師長也能掌握學生對每門科目的學習狀態，針對期中考表現不佳的學生，可由任課老師利用教師輔導時間加以個別輔導，瞭解原因並且給予協助。本校所有教師的教師輔導時間公告於網站資訊系統，學生可利用全校各角落

之主動學習互動式資訊站查尋教師之研究室、課表及輔導時間表。  
(網址：[https://newinfo.tnu.edu.tw/module\\_tnu/A4/A4936\\_CusTeacherQuery.php](https://newinfo.tnu.edu.tw/module_tnu/A4/A4936_CusTeacherQuery.php))。

表 1-3 109 學程教育目標與課程設計理念對照表

學年度	本系教育目標	課程設計理念
109	1.培養表演藝術之美學素養。 2.具備表演藝術之專業技術。 3.發展跨界創作之應用能力。	課程設計與教育目標之關聯性： 1.培養表演藝術之美學素養： -培養音樂、戲劇、舞蹈等各專業領域的人文底蘊與涵養 -課程設計以培養藝術美感之品味與創作能力為依歸 2.具備表演藝術之專業技術： -強調專業能力的培養與表演內涵的充實 -重視校外實習與業界參訪以厚實就業職能 3.發展跨界創作之應用能力： -多元跨界的課程設計擴充創作能量與視野 -整合性課程培養跨界創作與實踐之能力

為了落實讓本系課程的實施達成教育目標，培養學生必備的核心能力，搭配課程之教學整合至為重要，本系教學活動因應教育目標進行以下重要之設計：

#### 1.聯合展演

本系各年級相關課程於開學前進行教學整合並規劃期中或期末作品之課程聯合展演，促使學生完成專業作品並公開展示外，並促進學生與教師教學之觀摩與交流。

#### 2.融滲教學設計

因應社會的快速變化與學生能力的變遷，要隨時因應外界的變化進行調整與時俱進。本系發展課程活化的方式採用融滲教學設計，藉由外界的教師或知識元素來促進課程的發展。融滲教學設計包含與業界教師、校內教師、自我融滲，藉由課程外部知識元素之引進，活化課程，帶給學生更多的整合設計思考，培養豐沛的創作能量。

#### 3.實務實習

實作能力的提升是本校、院、系共同的教學目標，亦是技職教育重要的使命。本系規劃業界實務實習措施並納入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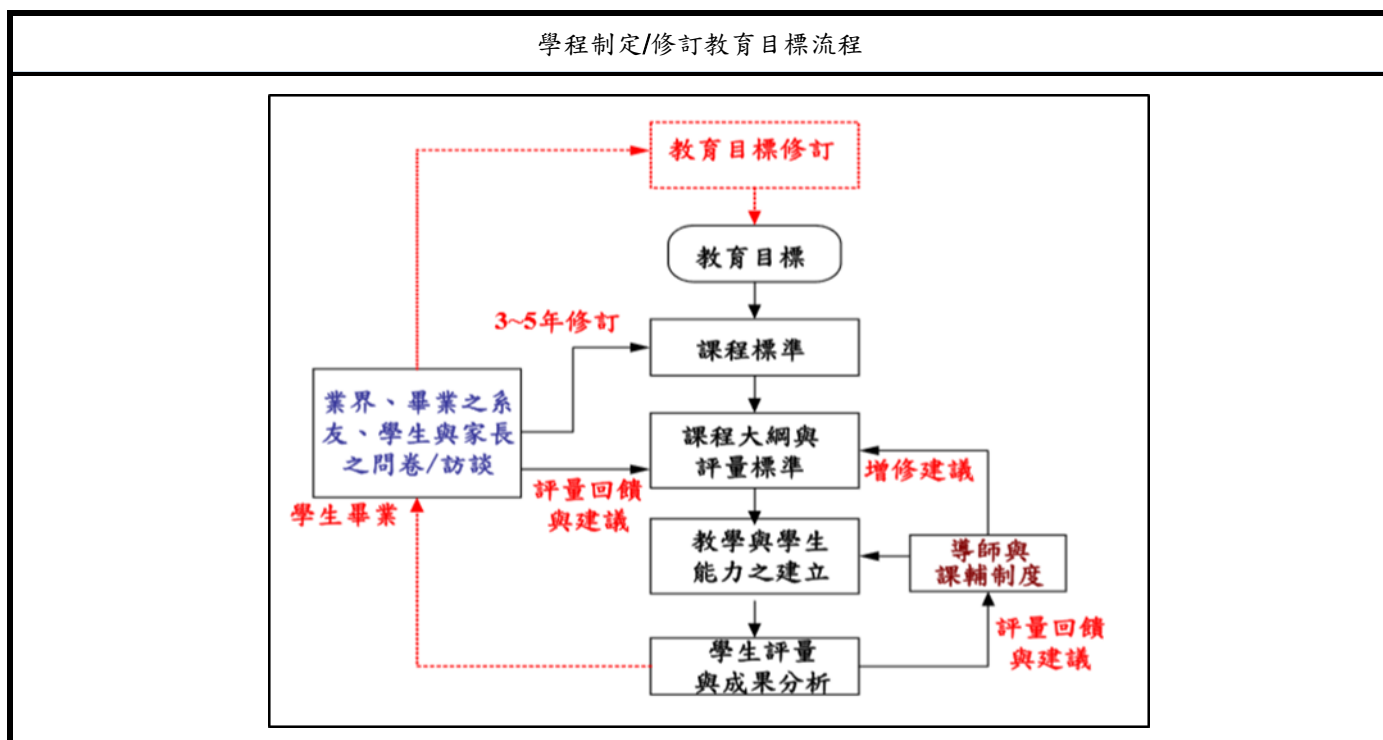
#### 4.畢業門檻設計

本系畢業門檻依據「東南科技大學表演藝術系學生畢業門檻實施要點」(附錄 1.3)訂定有 1131 規定，包含 1 張服務證明、1 門以上跨領域課程修習、3 類證照(語言類、資訊類、專業類)，完成 1 系修業規定，滿足畢業門檻之要求，才可畢業。藉由畢業門檻的設計，促進學生培養完整的就業職能。

### 1.4 須具備有效的評估方式以確保教育目標的達成。

表演藝術系教育目標是否達成之評估，主要經由在學學生與校外實習生之表現作為評估改善之依據。在學學生依據學校及系必修課程所訂定的畢業標準，進行評量是否具有核心能力，同時配合問卷了解學生學習成效。畢業生則依據業界、畢業之系友、系友之雇主之問卷或訪談之檢視評量，本系 107 學年始有第一屆畢業生，將待畢業生畢業滿 3 年之後執行(請參閱紙本及附錄檔案)。109 學年度學程制定/修訂教育目標流程暨歷程紀錄表，如表 1-4。

表 1-4 109 學年度學程制定/修訂教育目標流程暨歷程紀錄表



學程制定/修訂教育目標歷程大事紀

日期	討論事項	參與人員	會後決議
110.0.4.28	系課程審查與諮詢座談會	業界、學界、畢業校友及系上全體老師	確認 109 應修學分表 幕後技術課程的整合
109.03.25	系課程審查與諮詢座談會	業界、學生及系上全體老師	修訂 109 學年度應修學分表
108.05.29	系教育目標及專業核心能力諮詢委員會	業界、學界及系上全體老師	修訂本系之教育目標為： 1. 培養表演藝術之美學素養 2. 具備表演藝術之專業技術 3. 發展跨界創作之應用能力
108.03.20	系課程審查與諮詢座談會	系上全體老師	修訂 108 學年度應修學分表
107.05.23	系教育目標及專業核心能力諮詢委員會	業界、學界及系上全體老師	維持本系教育目標無需修正
106.05.17	系課程審查與諮詢座談會	業界、學界及系上全體老師	課程結構中專業實務課程比例應占總學分數之 60% 以上。修訂 106 學年度入學學分表
106.03.15	審定 106 入學應修學分表 修訂歷年應修學分表與證照獎勵對照表	系上全體老師	照案通過 製作課程/就業地圖
105.11.17	制定本系學生核心能力	系上全體老師	八項系核心能力照案通過
105.10.06	觀光休閒學院理念與教育目標討論	系上全體老師	維持本系教育目標無需修正
105.09.01	自我定位探討及修正	系上全體老師	本系自我定位修正為培育幕前表演、幕後創作、設計與技術人才